

证券代码: 000803

证券简称: *ST 金宇

公告编号: 117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金宇	股票代码	0008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玉飞	潘茜	
办公地址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潞华南路一段九号仁和广场 1204 号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潞华南路一段九号仁和广场 1204 号	
电话	0817-2619999	0817-2619999	
电子信箱	scjmy@vip.sina.com	scjmy@vip.sin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190,849.89	11,272,920.58	19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31,869.99	-49,616,561.69	-105.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919,091.20	-31,596,677.42	-4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324,931.24	62,110,702.30	-166.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39	-105.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39	-105.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7%	-80.79%	78.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996,546,506.55	385,774,960.90	158.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2,511,849.22	-110,767,672.83	-318.9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联优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0%	29,366,000			
南充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46%	15,508,455			
西藏瑞东财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瑞东梧桐一号投资基金	其他	6.70%	9,063,615			
福州北控禹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5%	7,786,541			
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4%	7,762,854			
北京柘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3%	3,830,000			
北清清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8%	3,760,200			
天津富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5%	3,716,400			
天津富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4%	3,713,800			
天津富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2%	3,680,74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已知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清清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富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富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富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南充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为一致行动人；福州北控禹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面对经营困境，2019年启动战略经营调整，通过出售金宇房产100%股权处置房地产业务，司法判决剥离智临电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妥善处理各种诉讼，2020年公司得以轻装上阵。本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已获得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甘海南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2号)。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批复后，积极开展标的资产交割工作，完成86.34%股权过户手续，十方环能成为上市公司子公司，本报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优化了资产负债结构。上市公司自身培育的合同能源管理业务在控股股东支持下也已取得突破，报告期内已签订1.63亿元订单。同时，为进一步支持上市公司业务发展，本报告期后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签署了托管协议，将其热力板块平台公司经营管理权和其持有的各存量或新增项目经营相关的管理权利委托给公司管理并支付托管费用，该托管将对上市公司后期增强持续盈利能力产生积极影响。

面对困境，公司迅速决策，管理团队上下一心，终于成功扭转持续亏损的不利局面。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3319.08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194.4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3.18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由亏转盈。

其中，电锅炉成套系统集成设备实现营业收入2734.51万元、工业物联网平台实现收入433.63万元，技术咨询服务实现收入150.94万元。

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将聚焦于推广自有核心技术装备在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领域的应用，餐厨垃圾处置项目运营、有机废弃物处置装备的生产销售以及生物质能源综合利用业务，提升公司在能源、环保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本公司仅对在2020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12,431,365.01		-12,431,365.01
合同负债		11,001,207.97	11,001,207.97
其他流动负债		1,430,157.04	1,430,157.0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439,075.55		-439,075.55
合同负债		388,562.43	388,562.43
其他流动负债		50,513.12	50,513.12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6月29日，本公司与山东十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并购重组事项完成，其成为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新增子公司、孙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东十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济南市	济南市	有机废弃物专用处置设备销售、垃圾填埋气发电	86.34%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济南十方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注1）	济南市	济南市	餐厨垃圾处理		86.34%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青岛十方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注1）	青岛市	青岛市	餐厨垃圾处理		86.34%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烟台十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注1）	烟台市	烟台市	餐厨垃圾处理		86.34%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汕头市十方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注1）	汕头市	汕头市	垃圾填埋气精制天然气		86.34%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抚顺十方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注1）	抚顺市	抚顺市	垃圾填埋气精制天然气		86.34%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厦门十方圆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注1）	厦门市	厦门市	垃圾填埋气精制天然气		47.49%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潍坊润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注1）	潍坊市	潍坊市	垃圾填埋气发电		86.34%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郑州新冠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注1）	郑州市	郑州市	垃圾填埋气发电		86.34%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惠民县大朴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注1）	滨州市	滨州市	生物质能源综合利用		86.34%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南充奥盛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注1）	南充市	南充市	环保设备研发生产安装销售		86.34%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东圆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注1）	济南市	济南市	生物质能源利用项目投资		44.03%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太原市圆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注2）	太原市	太原市	垃圾填埋气精制天然气		44.03%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注1：这部分公司系山东十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子公司，本公司通过山东十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这部分公司股权。

注2：太原市圆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系山东圆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匡志伟

二〇二〇年八月七日